采 购 合 同

甲方：成都光明南方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TEL/FAX：

乙方： TEL/FAX：

1. 甲方订货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产品名称 | 规格 | 单位 | 数量 | 单价 | 税率 | 金额(元) | 到货时间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以下空白 | | | | | |  |  |
| 合计金额大写： | |  | | | | | ￥0.00 |  |
| 备注：以上价格含运费. | | | |  |  |  |  |  |

二、付款方式：货到票到 天付款（类型：现金、银行转账、 汇票 、兵装保理）

三、交货地点：成都市新都区工业东区黄鹤路339号；

四、甲、乙双方中任何一方有违反合同之规定的违约方应承违约责任，对于给守约方造成的 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并支付违约金；

五、如有因质量引起的争议，包括外商拒收、退货、换货和索赔等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，甲方有权扣除相应货款；

六、违约责任：由于产品质量和延迟交货引起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；

七、未尽事宜，本着合作协作的精神，供需双方友好协作解决。如发生纠纷，由仲裁委员会 仲裁，仲裁地在成都，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，对双方都有约束力；

八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方执二份、乙方执一份，经甲、乙双方签字盖 章后生效。此合同扫描 件、复 印件与原件有同等的法律效应；

九、环境方面：

1、我公司环境方针：全员参与、精益求精、珍爱环境、关注健康、遵规守法、持续改进；

2、要求供方能遵守国家关于环境方面的法律法规，以创建良好的生存环境。

甲方(章)：成都光明南方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（章）：

业务代表： 业务代表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